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开发应用技术 指南

Technical guidelines for the development and application of an intelligent assisted
review platform for eIA documents

2026 - 08 - 19 发布

2026 - 10 - 01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基本原则 2

 4.1 统筹建设 2

 4.2 辅助审核 2

 4.3 可靠与可追溯 2

 4.4 迭代更新 2

 4.5 安全性 2

5 总体架构 3

 5.1 总体架构 3

 5.2 基础数据层 3

 5.3 数据资源层 3

 5.4 平台功能层 3

 5.5 用户层 3

 5.6 安全保障体系 3

6 数据库建设 3

 6.1 数据内容 3

 6.2 数据质量与更新 4

 6.2.1 数据质量 4

 6.2.2 数据更新 4

7 平台功能建设 4

 7.1 环评文件完整性审查 4

 7.2 技术要点符合性审查 4

 7.2.1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4

 7.2.2 规划环评文件 5

 7.3 逻辑一致性审查 6

 7.4 审核流程与审核结果输出 6

 7.4.1 审核流程 6

 7.4.2 审查结果输出 6

8 平台安全 6

 8.1 数据安全 6

 8.2 软硬件安全 7

 8.3 网络环境安全 7

 8.4 运行管理与应用安全 7

9 平台运行 7

 9.1 日常管理 7

9.2	更新升级管理.....	8
9.3	应急预案.....	8
附录 A（资料性）	关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批复.....	9
附录 B（资料性）	关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审核的报告.....	10
附录 C（资料性）	关于***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11
附录 D（资料性）	关于**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审核的报告.....	12
附录 E（资料性）	智能辅助审核问题清单	14

前 言

本指南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指南规定了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建设的基本原则、总体架构、数据库建设、平台功能建设、平台安全、运行要求等。

本指南为首次发布。

请注意本指南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指南由山东省生态环境厅提出。

本指南由山东省大数据局归口。

本指南起草单位：山东省建设项目环境评审服务中心。

本指南主要起草人：王 宇、邵 磊、王文然、王建春、徐祥功、岳宗蕊、鞠甜甜、李 婧。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开发应用技术指南

1 范围

本指南规定了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建设的基本原则、总体架构、数据库建设、平台功能建设、平台安全与运行要求。

本指南适用于省级和市级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的设计、开发、管理与运行维护等。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总体方案》（环办厅〔2016〕23号）

《生态环境部关于进一步深化环境影响评价改革的通知》（环环评〔2024〕65号）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生态影响类）》（试行）

GB/T 7408.1 日期和时间 信息交换表示法 第1部分：基本原则

GB/T 17278 数字地形图产品基本要求

GB/T 19710.1 地理信息 元数据 第1部分：基础

GB/T 22239 信息安全技术 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

GB/T 33453 基础地理信息数据库建设规范

GB/T 38674 信息安全技术 应用软件安全编程指南

GB/T 39786 信息安全技术 信息系统密码应用基本要求

HJ/T 416 环境信息术语

HJ/T 419 环境数据库设计与运行管理规范

HJ 729 环境信息系统安全技术规范

HJ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

HJ 2.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

HJ 2.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

HJ 2.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

HJ 19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生态影响

HJ 130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

HJ 131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产业园区

HJ 16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

HJ 61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

HJ 819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

HJ 884 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准则

HJ 96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

HJ 1218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流域综合规划

HJ 1409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海洋生态环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 ecological and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对规划和建设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预测和评估，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进行跟踪监测的方法与制度。

3.2

人机协同 human-machine collaboration

环评文件审核人员与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相互配合、优势互补，共同完成环评文件技术审核任务的一种工作模式。

3.3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 intelligent assistant review platform for EIA documents

应用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具备文本解析、逻辑校验、数据比对、多维度审查等功能的软硬件系统。

4 基本原则

4.1 统筹建设

应统一对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的总体架构、数据内容、功能体系、技术选型与应用模式等进行规划，统筹推进省、市两级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的建设。应加强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与已有相关数据资源及应用平台的互联互通。

4.2 辅助审核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定位为“辅助审核工具”，旨在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技术评估单位等开展环评文件审核提供决策参考和技术支撑。

4.3 可靠与可追溯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应选用相关技术导则推荐的模型，或由模型领域专家评审推荐并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同意的替代模型，同时，建立的数据库具备动态更新机制，以确保环评文件审核问题确定依据的准确性与分析过程的可追溯性。

4.4 迭代更新

应遵循“稳定优先、用户导向、渐进式演进”的原则，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更新以用户实际需求、明确业务需要等为导向，采用灰度发布与小流量验证，将复杂需求拆解为可独立上线的迭代单元，确保核心功能的可用与数据安全，重大变更前完成兼容测试与回滚预案。

4.5 安全性

应部署防火墙、入侵检测及防御系统等安全设备，构建纵深防御体系，全面落实身份认证、最小权限访问与多因子校验，并对数据的传输与存储采用国密算法或行业公认标准加密。应及时修复高危漏洞，定期开展渗透测试与安全加固，建立安全事件应急响应流程，留存完整安全日志，以确保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全生命周期满足保密性、完整性与可用性要求。

5 总体架构

5.1 总体架构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由基础数据层、数据资源层、平台功能层、用户层、安全保障体系等组成。

5.2 基础数据层

基础设施层包括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的硬件设施和支撑软件。硬件设施包括存储资源、计算资源、网络环境等；支撑软件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地理信息系统等。

5.3 数据资源层

数据资源层主要是存储和管理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的各类数据资源，主要包括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技术规范等数据、以及典型案例数据、基础支撑数据、业务管理数据、其他关联数据。

5.4 平台功能层

平台功能层分为软件功能层和接口服务层。软件功能层提供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功能、平台管理等，接口服务层面面向相关业务平台提供数据交换和业务协同互操作接口服务。

数据资源管理主要包括数据库资源浏览、统计查询等。平台功能主要包括环评文件完整性审查、技术要点符合性审查、逻辑一致性审查等。平台管理主要是根据不同用户需求，个性化设定平台访问权限，记录用户操作等。

5.5 用户层

用户层是指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的各类用户，包括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技术评估单位等，各类用户可以按照分配的权限访问平台的相关功能。

5.6 安全保障体系

安全保障体系包括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安全运行与应用服务的保障机制及管理制度等。

6 数据库建设

6.1 数据内容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数据主要包括以下五类：

a)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技术规范等数据：存储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质量标准、排放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环境管理政策文件等。

b) 典型案例数据：通过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或审查的典型行业环评文件、专家审核意见等，按项目类别、环评文件类别、区域、环境要素等进行分类归纳。

c) 基础支撑数据：包括基础地理空间数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数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成果数据、环境功能区划、污染物允许排放量、污染源分布、重要生态环境敏感区、饮用水水源地、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相关规划等重要专题空间数据。

d) 业务管理数据：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使用过程中产生的数据，包括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技术审核报告与批复文件、规划环评文件技术审核报告与审查意见、智能辅助审核问题清单等数据。

e) 其他关联数据：支撑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分析所需的相关业务数据，包括排污许可、生态环境监测、执法监管、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数据、预测模型及预测参数、环评文件技术复核问题清单、产业园区规划等数据。

6.2 数据质量与更新

6.2.1 数据质量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数据遵循相关技术规范开展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 a) 数据质量应从数据的完整性、规范性、时空基准和精度、数据属性及表达等方面进行控制。
- b) 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数据应包括6.1规定的内容，后续可根据需求补充拓展其他数据内容。
- c) 保持数据类型格式、时空基准和语义、数据间逻辑等的一致性。
- d) 数据属性应保证属性值的准确性和语义一致性，采用合适的分类代码和数值单位。
- e) 应根据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化等数据类型格式进行质量控制及纠正处理。
- f) 数据入库管理符合HJ/T 419和GB/T 33453的要求。

6.2.2 数据更新

建立动态更新机制，结构化存储最新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质量标准、排放标准、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环境管理政策文件等，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环评文件管理等平台进行联动，确保数据库的时效性。

7 平台功能建设

7.1 环评文件完整性审查

审查环评文件正文章节设置是否完整，审查环评文件图件等是否符合技术导则要求。

a)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重点检查概述、总则、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环境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环境保护措施及其可行性论证、环境影响经济损益分析、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附件等内容；审核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规范性。

b)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点检查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和附件等内容；生态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重点检查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生态环境现状、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生态环境影响分析、主要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结论和附件等内容；审核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规范性。

c) 规划环评文件重点检查总则、规划分析、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识别与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规划方案综合论证和优化调整建议、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和措施、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计划、公众参与和会商意见处理、评价结论和附件等内容。

7.2 技术要点符合性审查

7.2.1 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a) 与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符合性审查。审查项目建设与国家和地方最新的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以及其他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相符性；与最新的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政策的相符性；与产业政策、产业准入条件、环境准入条件、行业审批原则等的相符性；与所在地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符合性；与节约和保护资源、能源相关的政策符合性。

b) 与相关规划的相符性审查。审查项目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资源能源利用规划、国家产业发展规划及污染防治规划的符合性。项目选址（选线）与国土空间规划、区域规划、流域规划、环境功能区划、生态功能区规划、生物多样性保护规划、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及人文遗迹等的相符性。位于产业园区的项目，应重点审查与产业园区规划、规划环评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

c) 污染源源强核算审查。审查核算方法、技术要求、核算内容是否符合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HJ2.1及各环境要素技术导则、行业环评技术导则相关要求。

d) 环境敏感目标审查。审查项目选址（选线）与敏感目标的方位、距离及敏感目标规模等是否准确、完整。

e)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审查。审查是否按照技术要求开展各要素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工作，其中，监测布点、点位数量、监测时间和频次是否符合不同评价等级对监测布点原则、数据统计的有效性等有关要求。

f)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审查。根据项目特性及所在区域环境的特点，对环境影响预测模型、源强参数、预测参数等合理性进行审查。审查预测结果的正确性与合理性。

g) 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环境风险防范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全面性和规范性。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是否符合HJ2.1、各环境要素技术导则、相应行业环评技术导则、相应行业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等相关要求。

h)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按项目建设期、生产运行期、服务期满后不同阶段，针对不同工况、不同环境影响和环境风险特征，提出环境管理要求。环境监测计划是否满足各环境要素技术导则、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相关要求、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等要求；监测计划是否包括监测因子、监测点位布设、监测频次等。

7.2.2 规划环评文件

a) 规划分析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明确给出了规划的空间范围和布局、规划不同阶段目标、发展规模、布局、结构（包括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资源利用结构等）、建设时序，配套基础设施等内容。

b) 规划协调性分析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分析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资源利用和产业政策等的符合性；审查环评文件是否分析与上层位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同层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或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规划等的协调性。

c) 现状调查与评价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开展资源利用和生态环境现状调查、环境影响回顾性分析，明确评价区域资源利用水平和生态功能、环境质量现状、污染物排放状况，分析主要生态环境问题及成因，明确规划实施的资源、生态、环境制约因素。

d) 环境影响识别与评价指标体系构建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识别和分析了评价期内规划实施对资源、生态环境造成影响的途径、方式，以及影响的性质、范围和程度。审查环评文件是否设定各评价时段有关生态功能保护、环境质量改善、污染防治、资源开发利用等的具体目标及要求，从环境质量、生态保护、资源利用、污染排放、风险防控、环境管理等方面构建评价指标体系。

e) 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结合规划所依托的资源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条件、区域生态功能维护和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等，从规划规模、布局、结构等方面，设置多种情景开展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是否涵盖预测情景设置、规划实施生态环境压力分析，环境质量、生态功能的影响预测与评价，对环境敏感区和重点生态功能区的影响预测与评价，环境风险预测与评价，资源与环境承载力评估等内容。环评文件预测参数的选取是否合理、预测模型和评价方法是否符合相关技术导则要求。

f) 规划方案综合论证与优化调整建议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充分论证规划目标、规模、布局、结构等规划内容的环境合理性以及评价设定的环境目标的可达性，分析判定规划实施的重大资源、生态、环境制约的程度、范围、方式等，提出规划方案的优化调整建议并推荐环境可行的规划方案。

g) 环境影响减缓对策和措施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是否提出现有生态环境问题解决方案，规划区域整体性污染治理、生态修复与建设、生态补偿等环境保护方案。提出规划区域资源能源可持续开发利用、环境质量改善等目标、指标性管控要求。对于产业园区等规划，从空间布局约束、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以清单方式列出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h) 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计划审查。审查环评文件提出的跟踪评价计划是否涵盖监测方案、调查方法、评价重点、执行单位、实施安排等内容。

7.3 逻辑一致性审查

a) 横向逻辑一致性审查：利用自然语言处理技术等，识别环评文件中原辅材料用量与产能规模是否匹配，物料平衡、水平衡等是否合理，图文表内容是否一致，各章节源强参数等数据是否一致，编制依据与正文采用标准是否一致等方面。

b) 纵向逻辑一致性审查。选取项目地理位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主要生产设备、环境保护目标、污染物排放标准、特征污染物等关键信息，在环评文件全文中进行一致性审查。

c) 相似度分析：识别新上传的环评文件与典型案例数据库中数据的异常重复内容（根据环评文件各章节特点，设置差异化阈值预警）。

7.4 审核流程与审核结果输出

7.4.1 审核流程

a) 平台初审阶段：将环评文件（禁止上传涉及商业秘密、国家秘密、个人隐私等敏感信息的环评文件）上传后，平台自动识别项目类型、环评文件类别等，调用相关数据库、规则库、模型库等对环评文件进行全面识别与审核，生成《智能辅助审核问题清单》。该问题清单至少包含问题位置、问题描述、问题情形、审核依据与过程等内容。

b) 交互式深度审核阶段：针对环评文件中内容较为复杂的章节，审核人员可启动“人机协同”模式，指定平台对特定问题开展专项分析，提升审核效率与深度。

c) 人工复核与判定阶段：审核人员对《智能辅助审核问题清单》进行复核，确认问题的有效性，补充平台尚未识别的问题，并对平台的误判情况进行标记与反馈。

d) 报告生成与归档阶段：平台依据审核过程生成《智能辅助审核问题清单》、技术审核报告、环评文件批复或审查意见初稿，并归档本次审核产生的全过程数据，用于后续模型、规则优化与平台功能迭代。

7.4.2 审查结果输出

审核结果宜列出审核问题清单，给出环境影响评价结论是否可行；并形成技术审核报告和环评文件批复或审查意见草稿。输出结果形式参照附录A-E。

8 平台安全

8.1 数据安全

数据安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a) 数据访问

- 1) 应对平台每个用户分配唯一的身份标识,通过双因子认证进行身份验证,控制数据操作权限。
- 2) 根据用户角色和职责设置适当的访问权限,原则上只有具备权限的用户才能访问其对应的数据。
- 3) 严格控制对重要数据的访问,记录所有访问行为。
- b) 数据汇交共享
 - 1) 访问数据接口须通过令牌机制控制用户使用权限。
 - 2) 应防止数据汇交和共享过程被篡改和泄漏。
 - 3) 应保证汇交、共享数据的完整性和可使用性。一般情况下,汇交和共享数据时,除数据文件外,还应有元数据及数据文档说明。
- c) 数据存储安全
 - 1) 应遵照《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确定数据共享类型。对无条件共享、有条件共享、不予共享的数据进行分级分区存储,确保数据的存储安全。
 - 2) 应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
 - 3) 制定数据备份策略,定期备份数据,防止数据丢失。设置数据恢复策略,在数据恢复过程中进行数据完整性校验。

8.2 软硬件安全

应按照HJ 729规定,采用安全可控的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文件管理系统、预测模型软件以及硬件设备等,确保软硬件的兼容性和适配性,保障平台的软硬件安全及高效运行。

8.3 网络环境安全

应遵循GB/T 22239规定的网络安全通用和扩展要求,根据国家、省级确定的安全等级保护标准,建立由物理环境、通信网络、区域边界、计算环境、管理制度、运维管理等构成的平台安全保障体系。

8.4 运行管理与应用安全

应按照GB/T 38674规定的访问控制及日志安全要求,建立由平台身份鉴别、口令安全、权限管理以及日志安全等构成的平台运行管理与应用安全的保障体系。

9 平台运行

9.1 日常管理

日常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

- a) 运行维护管理制度与人员:应制定平台运行维护管理制度,配备系统管理人员,监测平台运行、数据交换、数据备份等状态。
- b) 用户访问权限设置管理:平台管理员对操作系统、数据库、应用功能和网络设备设置权限,防范非授权用户读取、修改、破坏或窃取数据。
- c) 数据更新与备份:应通过数据更新,确保数据资源的时效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标准、技术规范等数据、以及业务管理数据应及时跟进环境影响评价最新要求;基础支撑数据、其他关联数据宜与权威来源部门数据保持一致。平台管理员定期对平台的各类数据进行备份。
- d) 运行日志管理与分析:定期对应用系统、数据库和业务操作等运行的各类日志进行管理与分析,及时发现并处置平台异常情况。
- e) 平台运行评估:根据运行日志,对平台运行状态进行评估,确定平台运行安全风险。依据评估结果及风险等级,对平台进行维护与完善。

9.2 更新升级管理

更新升级管理包括应用系统及数据库的更新升级与迁移。更新升级前应做好充分的评估，进行系统和数据库的备份，不得影响平台的正常运行与对外服务。

9.3 应急预案

应制定有效的平台运行应急预案，定期组织演练，确保平台系统故障和应急问题的快速处置与恢复。应急预案应包括硬件设备、软件系统、网络环境发生故障或人为操作失误、受到恶意攻击，以及运行机房断电、发生火灾等突发情况、自然灾害情况下的处置方案。定期组织演练，确保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应急情况的快速处置与恢复。

附录 A

(资料性)

关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批复

建设单位名称:

你单位报送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以下简称《报告书(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A.1 项目基本情况

A.2 项目建设及运行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对施工期、营运期等阶段废气、废水、固体废物、生态环境、噪声、环境风险等方面提出有关要求。

A.3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规定程序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4 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或生态保护、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A.5 请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自主验收监管工作机制的意见》(环执法〔2021〕70号)要求,加强对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工作的监督指导,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责任。

A.6 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10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后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送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

年 月 日

附 录 B
(资料性)

关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审核的报告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及修改版报告书（表），形成如下评估报告。

- B.1 项目概况
 - B.1.1 项目背景
 - B.1.2 现有项目概况
 - B.1.3 拟建项目概况
 - B.1.4 环评技术审查情况
- B.2 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 B.2.1 产业政策符合情况
 - B.2.2 相关规划符合情况
 - B.2.3 敏感保护目标分布
 - B.2.4 项目选址（选线）环境合理性
 - B.2.5 环境影响情况
 - B.2.6 总量控制与区域削减
- B.3 环境质量现状
- B.4 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 B.5 评估结论
- B.6 审批建议

技术评估单位名称
年 月 日

附录 C

(资料性)

关于***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规划编制机关名称:

《***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山东省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条例》等有关规定,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召集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组成审查小组对《报告书》进行了审查,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C.1 规划概述

C.2.1 规划范围

C.2.2 产业定位

C.2.3 发展目标

C.2.4 功能分区

C.2.5 基础设施规划

C.2 对《报告书》总体审议意见

C.3 对《规划》的总体评价

C.4 《规划》优化调整和实施意见

C.5 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建议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名称

年 月 日

附录 D

(资料性)

关于**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技术审核的报告

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根据《**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技术评审会专家意见及修改版《报告书》，形成如下评估报告。

D.1 环评技术审查及《报告书》编制质量总体评价

D.1.1 环评技术审查情况

D.1.2 《报告书》总体评价意见

D.2 规划内容概况

D.2.1 规划背景

D.2.2 规划主要内容

D.2.3 现状及存在的主要问题

D.3 敏感目标分布及与相关规划协调性分析

D.3.1 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D.3.2 与相关规划协调性分析

D.4 环境质量现状及演变趋势

D.4.1 环境空气

D.4.2 地表水

D.4.3 地下水

D.4.4 声环境

D.4.5 土壤环境

D.4.6 底泥

D.5 环境影响分析、预测与评价

D.5.1 环境影响评价指标

D.5.2 污染物排放情况预测

D.5.3 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D.5.3.1 环境空气

D.5.3.2 地表水

D.5.3.3 地下水

D.5.3.4 声环境

D.5.3.5 土壤环境

D.5.3.6 环境风险

D.6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及减排潜力分析

D.7 资源环境承载及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D.7.1 资源环境承载

D.7.2 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符合性分析

D.8 规划方案环境合理性综合论证与优化调整建议

D.8.1 规划实施存在的主要制约因素及解决方案

D.8.2 规划调整建议

D.9 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建议

D.10 下一步发展建议

D.11 总体评价

技术评估单位名称
年 月 日

附录 E
(资料性)
智能辅助审核问题清单

- E.1 建设项目或规划环评文件基本信息
- E.2 审核结果总体概览
- 经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审核发现**个问题，审核耗时**min。
- 环评文件完整性审核发现：
- 环评文件技术要点符合性审核发现：
- 环评文件逻辑一致性审核发现：
- E.3 审核问题详细情况
- E.3.1 问题1
- 问题描述：
- 问题位置：
- 问题情形：
- 审核依据与过程：
- 问题发现方式：
- 修改建议：
- 人工复核结果：
- E.3.2 问题2
- 问题描述：
- 问题位置：
- 问题情形：
- 审核依据与过程：
- 问题发现方式：
- 修改建议：
- 人工复核结果：

声明：本清单由环评文件智能辅助审核平台生成，旨在提示环评文件潜在问题，平台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